

特急

# 云浮市财政局文件

云财社〔2022〕15号

---

## 关于下达中央财政2022年城乡居民 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中央财政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社〔2021〕305号）及市医疗保障局制定的分配方案，现按规定下达中央财政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共35,898万元（详见附件1）。此款收入列2022年度“11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，支出列“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”科目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该项资金为中央直达资金，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项目名称应与该项资金预算指标文中的项目名称保持一致，并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。请严格按照中央直达资金管理要求拨付使用资金，并按照《预算法》、财社〔2019〕166号等文件要求按时足额安排市县财政补助资金。

二、本次下达的补助资金，按照《关于更改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资金拨付方式的通知》（粤财社〔2014〕44号）要求，采取直接支付方式，由省财政直接支付到市财政专户，实行市级统筹，**请各县（市、区）配合做好相关账务处理。**

三、财政补助资金必须确保专款专用。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请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，对照附件2科学设定本地区项目绩效目标，做好绩效管理各环节工作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1. 中央财政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安排情况表

2. 绩效目标表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）





**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**

---

抄送：市医疗保障局，云浮新区财政局。

---

云浮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1月28日印发

---